

## 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2022 年度报告，因 2022 年度报告尚未复核完善，为确保财务报告质量和披露的准确性，现将 2023 年度报告延期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年报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